

河东区文化和旅游局关于演艺团体定级的 通知

各镇街文化站：

为进一步规范提升全区送戏下乡工作，加强对参演剧团的管理，真正把服务民生、文化惠民政策落到实处，丰富和活跃农村文化生活，拟对河东区演艺团体进行定级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

时间：4月29日上午8:30—12:00；下午1:30—5:00

地点：河东孙于埠二楼会议室（智圣路与桃园街交汇处往东100米路北，河东区卫生和健康局楼后）

二、选拔对象

全区19支团体（名单附后）

三、参赛要求

1、参赛队伍由各镇街文化站报名并带队参加整场比赛后离开（具体负责本辖区内剧团比赛安全、秩序等），演出主题要紧紧围绕区、镇(街)党委、政府中心工作，弘扬社会正能量，贴近群众生活，寓教于乐；演出内容要涵盖传统戏

曲类、歌舞类、语言类、综艺类等节目，力求满足不同层面观众的需求，并积极调动群众参与活动的积极性。

2、演出团队组织

坚持高质量、公益性原则，坚持四有原则：有排练活动场地、有演出设备、有固定演出人员、有创作节目能力。

四、考核要求

每支参赛队伍按照要求选派最优秀、最能代表本剧团业务水平的节目参加比赛，时长控制在 20 分钟之内（戏曲类以选段为主要有求 2-3 个；综艺类有舞蹈、声乐、戏曲等 3-5 个），如需音乐、背景、道具等请自行准备，提前交给音响处；本次选拔必须真人真唱，如有假唱考核分数为零；各剧团自带主持人，并准备串联词，不再安排通稿宣读，力求展示亮点、突出特色；大赛顺序按照进群抽签顺序决定，不允许私自调换。

附件：2023 年河东区基层文艺团体考核汇总表